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0-120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本次理财赎回金额：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 万元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6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6000 万元理财产品自 2020 年 12 月 1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

赎回理财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购买理财履行的审议程序：已经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0 年 12 月 11 日，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期赎回及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该理财产品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到期，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已收回本金人民币 6000 万元，并取得收益人民币 23625.00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26 号)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30,00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29,328.40 万元。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主承销商于 2020 年 8 月 5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088 号《验资报告》。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为楷德悠云，为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德悠云”或“控股子公司”)增资 6,509 万元，增资价格为 1 元/注册资本。同时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向楷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819.4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6%，专项用于“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0.00 万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0%，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投资额 | 累计投资金额 | 投入进度 |
|---|---|---|---|---|
| 1 | 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一期) | 29,328.40 | 0.00 | 0.00 |
| 合计 | | 29,328.40 | 0.00 | 0.00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6000 万元，购买了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 |
|---|---|
| 受托方名称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 产品类型 | 通知存款 |
| 产品名称 |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
| 金额(万元) | 6000 |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2.025% |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2.36 |
| 存单期限 | 7 天 |
| 利率类型 | 固定利率 |
| 结构化安排 | 不适用 |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不适用 |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否 |

(四)公司及子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违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将与相关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及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合同签署日期：2020 年 12 月 18 日

(2)产品名称：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3)存款期限：7 天

(4)利率类型：固定利率

(5)收益起计日：2020 年 12 月 18 日

(6)到期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

(7)付息周期：期满付息

(8)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否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理财产品。

(三) 本次南京楷德悠云数据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购买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单位七天通知存款”6000 万元理财产品存款类型为固定利率，期限为 7 天，以上理财产品到期后赎回，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为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控范围之内。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披露。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为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人民币

| 项目 | 2020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资产总额 | 158,876.91 | 139,925.52 |
| 负债总额 | 67,088.63 | 61,028.08 |
| 净资产 | 91,788.27 | 78,897.44 |
| 项目 | 2020 年 1 月-9 月(未经审计) | 2019 年 1 月-12 月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689.30 | 23,284.82 |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2.23%，货币资金余额为 60,146.54 万元。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9.98%。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投资收益。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

(二)现金管理的合理性与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本次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下进行的，目的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

(四)现金管理会计处理方式

公司购买现金管理类产品的处理方式及依据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六、风险提示

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了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该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相抵触，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佳力图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80000 | 57000 | 599.41 | 23000 |
| 合计 | | 80000 | 57000 | 599.41 | 230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16000 |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20.28% | |
|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7.09%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230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23000 | |

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滚动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9,000 万元人民币现金管理额度基础上，调整至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 2.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二)公司及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近十二个月委托理财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银行理财产品 | 87000.00 | 58000.00 | 33.36 | 29000.00 |
| 合计 | | 87000.00 | 58000.00 | 33.36 | 29000.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23000.00 |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29.15% | |
|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0.39%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29000.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29000.00 | |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 2.9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提供保本承诺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其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866　证券简称：桃李面包　公告编号：2020-138

#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7246 期
- 委托理财期限：139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沈阳分行”)签订协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6,000 万元购买了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8580 期。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8580 期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80%，投资理财存续天数 189 天，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1,180,602.74 元。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1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沈阳分行”)签订协议，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 4,000 万元购买了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8936 期。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91)。

公司已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赎回上述理财产品，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8936 期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35%，投资理财存续天数 127 天，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 466,246.58 元。

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产品名称 | 资金来源 | 金额(万元) | 理财期限 | 实际年化收益率 | 实际收益(元) | 参见公告 |
|---|---|---|---|---|---|---|---|
| 1 |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8580 期 | 自有资金 | 6,000 | 2020 年 06 月 1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 | 3.80% | 1,180,602.74 | 2020-071 |
| 2 |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8936 期 | 自有资金 | 4,000 | 2020 年 08 月 1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7 日 | 3.35% | 466,246.58 | 2020-091 |

二、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 受托方名称 | 产品类型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银行理财产品 |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7246 期 | 12,000 | 3.60% | 164.52 |
| 产品期限 | 收益类型 | 结构化安排 | 参考年化收益率 | 预计收益(如有) |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
| 139 天 |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 - | - | - | 否 |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本次投资理财履行了内部审议的程序，所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要求，本次投资理财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 能力强的发行机构。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 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 投资风险。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 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7246 期

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139 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3.60%

产品认购日期：2020 年 12 月 18 日

产品成立日：2020 年 12 月 18 日

产品到期日：2021 年 5 月 6 日

认购金额：人民币 12,000 万元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否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的投向为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207246 期。

(三) 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遵守审慎投资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 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 名称 | 成立时间 | 法定代表人 | 注册资本(万元) | 主营业务 |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983 年 10 月 31 日 | 刘珂 | 29,438,779.1 24100 |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国际结算；同业外汇拆借；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借款；外汇担保；结汇、售汇；发行和代理发行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外汇买卖；代客外汇买卖；外汇信用卡的发行和代理国外信用卡的发行及付款；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组织或参加银团贷款；国际黄金属买卖；海外分支机构经营当地法律许可的一切银行业务；在港澳地区的分行依据当地法令可发行或参与代理发行当地货币；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有效期至 2021 年 8 月 21 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否 |

(二) 受托方主要财务指标。(单位：百万元)

| 项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 22,769,744 |
| 净资产 | 1,976,696 |
| 2019 年 1-12 月 | 2019 年 1-12 月 |
| 营业收入 | 549,182 |
| 净利润 | 201,891 |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1988)，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本公司之前同受托方保持着理财合作业务关系，未发生未能兑现或者本金、利息出现损失的情形，公司查阅了受托方相关工商信息及财务资料，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理财业务开展的具体情况。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 项目 |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2020 年 9 月 30 日 |
|---|---|---|
| 资产总额 | 5,186,043,398.64 | 5,439,247,125.87 |
| 负债总额 | 1,442,893,100.04 | 804,058,028.70 |
| 净资产 | 3,743,150,298.60 | 4,635,189,097.17 |
| | 2019 年度 | 2020 年 1-9 月 |
|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887,834,094.10 | 856,402,671.58 |

截止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14.78%，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人民币 12,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总资产比例为 2.21%，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净资产比例为 2.59%，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11.85%。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自 2019 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本次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影响。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2020 年 5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安全性高的理财产品进行委托理财。详情请阅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5 日发布的《桃李面包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运用自有资金进行理财产品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且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 序号 | 理财产品名称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 实际收益(元) | 尚未收回本金(万元) |
|---|---|---|---|---|---|---|
| 1 |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 | 银行理财产品 | 19,000 | 19,000 | 1,630,397.26 | 0 |
| 2 |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 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 | 10,000 | 1,272,397.26 | 0 |
| 3 | 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 | 银行理财产品 | 19,000 | 19,000 | 2,626,666.67 | 0 |
| 4 | 招商银行季季升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 | 3,000 | 273,000 | 0 |
| 5 | 中银理财-稳富 | 银行理财产品 | 3,000 | 0 | 0 | 3,000 |
| 6 | 中银平稳理财计划-智荟系列 | 银行理财产品 | 56,000 | 10,000 | 1,646,849.32 | 46,000 |
| 7 | 招商银行聚益生金 | 银行理财产品 | 13,000 | 6,000 | 327,240.00 | 7,000 |
| 8 | 首创证券招享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4,000 | 0 | 0 | 4,000 |
| 9 | 招商基金-招益债券跨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9,000 | 0 | 0 | 9,000 |
| 10 | 中国光大银行机构理财“平年盈”产品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0 | 0 | 5,000 |
| 11 | 第一创业招投创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银行理财产品 | 3,500 | 0 | 0 | 3,500 |
| 12 | 中国光大银行阳光理财“T 计划”机构定制产品 3 | 银行理财产品 | 5,000 | 0 | 0 | 5,000 |
| 合计 | | | 149,500 | 67,000 | 7,776,550.51 | 82,5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 | | | | | 82,500 |
|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 | 22.04 |
|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 | 1.14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 | | | | | 82,500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 | | | | | 17,500 |
| 总理财额度(万元) | | | | | | 100,000 |

特此公告。

桃李面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363　证券简称：傲农生物　公告编号：2020-233

#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福建傲农畜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畜牧投资”)以人民币 2,384.61 万元收购井冈山市华富畜牧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公司控股子公司井冈山市傲新华富育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傲新华富”)15%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畜牧投资将持有傲新华富 95%股权。

上述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3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9)。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上述交易的标的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相关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企业名称：井冈山市傲新华富育种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881091072551 6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江西省井冈山市厦坪镇

5、法定代表人：颜勇

6、注册资本：人民币肆仟捌佰柒拾伍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4 年 01 月 26 日

8、营业期限：2014 年 01 月 26 日至长期

9、经营范围：种猪繁育；猪的饲养、销售及其技术服务；苗木培育、销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909　证券简称：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2020-093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7 日以书面审议、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权数占董事总数的 100%。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理层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会议同意选举独立董事曹曦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及提名委员会委员。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安徽华安证券公益基金会捐赠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 2020 年度向安徽华安证券公益基金会追加捐赠 300 万元。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0-049

#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魏山峰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刘冰先生代其行使职权。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黄金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 8 人，实际参会 7 人。董事魏山峰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会议，授权委托董事刘冰先生代其行使职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审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通过了《中金黄金董事会对经理层 2019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报告》。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率 100%。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0-072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控股股东灵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5,315.28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49.50%，灵康控股本次解除质押股份 2,761.836 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82%，占公司总股本的 3.87%。

2020 年 12 月 18 日，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或“本公司”)接到公司控股股东灵康控股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股东名称 | 灵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 本次解质(解冻)股份 | 2,761.836 万股 |
|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7.82% |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3.87% |
| 解质(解冻)时间 | 2020 年 12 月 17 日 |
| 持股数量 | 35,315.28 万股 |
| 持股比例 | 49.50% |
|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 | 17,416.58 万股 |
|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49.32% |
| 剩余被质押(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24.41% |

本次灵康控股解除质押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公司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566　证券简称：吉贝尔　公告编号：2020-022

#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发明专利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 1 项欧洲专利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如下：

| 发明专利名称 | 专利号 | 专利申请日 | 授权公告日 | 专利权人 | 专利期限 | 生效国 |
|---|---|---|---|---|---|---|
| 氘取代 1-[2-(2,4-二甲基-苯硫基)-苯基]哌嗪化合物或其衍生物及其药物组合物和用途 | EP3150587B1 | 2014.09.28 | 2020.11.11 |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镇江圣安医药有限公司 | 20 年（自申请日起算） | 英国、德国、法国、比利时、荷兰、意大利 |

上述发明专利为公司在研创新药物抗抑郁药沃替西汀衍生物(JJH201501)在欧洲(生效国：英国、德国、法国、比利时、荷兰、意大利)的授权专利。此前，该化合物专利已在中国和美国获得授权。

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是公司核心技术的体现和延伸，本次发明专利的获得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发挥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优势，促进技术创新，从而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江苏吉贝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11　证券简称：新光光电　公告编号：2020-052

#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自愿披露日常经营重要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某单位签订了产品生产合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合同签署概况

公司近日与某单位签订了关于 XX 长波红外成像光学镜头的产品生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金额为 7,425.00 万元人民币。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因相关信息涉及国家秘密，公司根据军工企业对外信息披露相关规定，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信息。

该单位具有良好的信用，具备履约能力，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合同标的：XX 长波红外成像光学镜头；

2、合同金额：7,425.00 万元人民币；

3、合同生效条件：自双方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合同章(公章)之日起生效。

4、其他：产品交付的技术状态及要求、任务及进度要求、质量保障、交付地点及方式、产品验收、结算方式、违约责任、合同的变更及解除、保密要求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合同金额为 7,425.00 万元人民币，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2、本次签署的合